

【發稿時間：109年2月4日】

業務聯絡人：教育局體育及衛生保健科 黃一正 科長 0935389039

新聞聯絡人：教育局記者室 林奎宇 新聞研究員 1999轉6338

【主題：臺北市府教育局率全國之先制訂「臺北市各級學校暨教育機構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武漢肺炎)防疫教育及工作守則」，落實校園防疫，親師生共同努力!】

【臺北報導】

考量學校、幼兒園、實驗教育機構及團體、補習班、兒童課後照顧中心及托育機構(以下簡稱學校)為學生密集且容易發生呼吸道傳染病群聚感染之場所，為降低傳播風險及確保校園防疫作業更完善落實，臺北市府教育局以系統思維、整體規劃、配套措施，邀集學生家長會、校長協會、教師會等代表制訂「臺北市各級學校暨教育機構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武漢肺炎)防疫教育及工作守則」，包含監控每日疫情、校內通報個案、因應疫情停課、復課等標準作業程序以及相關Q&A等提供學校參考，協助學校落實防疫工作。

教育局表示加強校園防疫的同時，也是落實學生防疫教育的好時機，因此建立全國第一個防疫教育及工作守則，學校得依據工作守則成立防疫小組、進行防疫整備及環境消毒，並請學校掌握教職員工生旅遊史或接觸史，建構完善防疫體制，並善用多元管道，向家長與學生宣導落實勤洗手、呼吸道衛生與咳嗽禮節，及生病在家休息等防疫知識，希親師生均能提升防疫知能，重視身體健康。

教育局強調，親師生於開學後將共同落實體溫量測，學校亦將設置體溫量測站，體溫超過 37.5 度者要儘速就醫，如學校發現疑似個案，務必依規定進行校園安全通報及本市學校傳染病系統通報；另倘學校出現確診個案，同班同學老師、共同參加安親班及社團或其他活動接觸之同學老師，均應列為確診病例接觸者，依健康管理措施確實隔離，且暫停各項大型活動，並取消以跑班方式授課，希望親師生共同面對疫情並作好防疫作業。